

证券代码：600629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公告编号：2018-031

##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 1111 号延安饭店二楼华园  
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9,055,4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506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秦云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李安董事、王玲董事、卓福民独立董事和朱建弟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孙荣乾、监事马东、职工监事张铁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副总监吴峰宇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575,120	99.8446	480,352	0.155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574,420	99.8443	481,052	0.155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729,141	99.8944	326,331	0.105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575,120	99.8446	480,352	0.155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574,420	99.8443	481,052	0.155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119,768	99.2788	480,352	0.721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575,120	99.8446	480,352	0.1554	0	0.0000
-----	-------------	---------	---------	--------	---	--------

11、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8,684,041	99.8798	371,431	0.1202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308,538,8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90,321	36.8374	326,331	63.1626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4,800	24.5596	168,331	75.4404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	135,521	46.1708	158,000	53.8292	0	0.0000

东						
---	--	--	--	--	--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0,321	36.8374	326,331	63.1626	0	0.0000
9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6,300	7.0260	480,352	92.9740	0	0.0000
10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6,300	7.0260	480,352	92.9740	0	0.0000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5,221	28.1081	371,431	71.8919	0	0.0000
1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5,221	28.1081	371,431	71.8919	0	0.0000
13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45,221	28.1081	371,431	71.8919	0	0.0000
14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5,221	28.1081	371,431	71.8919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上述第 14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的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上述第 6、9、10、11、12、13、14 项议案对持股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3、上述第9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242,455,352股未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炜、涂翀鹏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3日